

中央戏剧学院 2024 年招收“申请-考核制” 博士研究生简章（专业型）

为做好中央戏剧学院 2024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为科学、规范、公平、公正地招收选拔具有优秀科研能力和良好发展潜力的拔尖创作实践型人才，特制定本简章。

一、报考条件

1. 申请者须符合《中央戏剧学院 202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
2. 申请者在行业内应具有一定影响力，具备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实践创作能力；
3. 满足各招生研究方向提出的其他条件（详见“专业型”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二、报名要求

网上报名、缴费时间及其他有关事项见《中央戏剧学院 202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网上报名必须如实、准确填写信息。凡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资格。考生因填写报名信息错误而影响考试或录取的，由考生自己承担责任。

三、申请材料

申请者须在材料审核时提交以下材料：

1. 《中央戏剧学院 202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中“二、报名，（二）材料审核”的（1）-（7）项。

2. 个人简历;

3. 报考研究方向提出的相关要求(著作需提供原出版物;公开发表的论文需提供所在期刊封面、目录及正文的复印件;创作实践成果需相关视频或图片资料;奖项需提供相关证书或奖状复印件)。

四、资格评审

1. 由研究生部审核申请材料是否齐全。

2. 由各系资格评审小组,从申请者的专业素养、科研能力等方面,对申请者提交的材料进行专业评审。资格评审小组须对每一位申请者形成“通过”或“不通过”的意见,确定参加考核的考生名单。

3. 通过资格评审的考生名单,报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委员会审议通过后,统一予以公布。

4. 通过资格评审的考生方可参加考试。

五、考试科目及要求

(一) 笔试科目

专业笔试(详见“专业型”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专业笔试科目为合格性考核,考核成绩不计入总成绩,不合格者不进入综合面试阶段。

(二) 综合面试

对本研究方向的基础理论及专业知识、学科前沿知识及创作实践能力等进行考核。通过面试了解考生的思想品德、学科背景、专业素质、学术成果、创新能力、实践能力、研究计划、综合素养等情况。

以综合面试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备注:以同等学力报考者须加试“思想政治理论”“中国话剧”和“外国戏剧”三门笔试科目,加试成绩以60分及以上为合格,不计入总成绩,

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本简章未规定事宜，遵照《中央戏剧学院 202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执行。

附件：

1. 《专家推荐书》
2. 《中央戏剧学院招收“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研究计划书》（“数字戏剧创作”方向提交）